中国民用航空局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18-B747-02

修正案号: 39-9426

一. 标题: 氧气系统-低压氧气系统软管组件-改装和检查

二. 适用范围:

本适航指令适用于波音公司 Special Attention SB747-35-2134 初版 (2017年11月22日发布)中所列的 B747-200B、B747-300和 B747-400系列飞机。

三. 参考文件:

- 1. FAAAD 2018-09-12,修正案号 39-19269 (2018年4月27日发布)
- 2. 波音公司 Special Attention SB747-35-2134 初版(2017 年 11 月 22 日 发布)
-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1. 原因

有报告称由于意外短路的电流引起机组氧气系统的低压可弯软管燃烧。为防止电流穿过旅客氧气系统的低压氧气可弯软管,引起可弯软管熔化或燃烧,从而导致在客舱内供氧性火灾,颁发本适航指令。

2. 措施和符合性时间

按照 FAA AD 2018-09-12, (2018年4月27日发布)中段落(f)、

第1页共2页

- (g)、(h)和(i)的内容执行。
- 3. 其他规定 无

4. 等效替代

- (1) 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等效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 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
- (2) 在使用任何经批准的等效替代方法之前,通知有关飞行标准部门的主管监察员。
- 五. 生效日期: 2018 年 05 月 30 日
- 六. 颁发日期: 2018 年 05 月 30 日
- 七. 联系人: 朱宁文

中国民用航空上海航空器适航审定中心

021-22321558